

2023年举报处理工作总结(实用5篇)

总结是把一定阶段内的有关情况分析研究，做出有指导性的经验方法以及结论的书面材料，它可以使我们更有效率，不妨坐下来好好写写总结吧。那关于总结格式是怎样的呢？而个人总结又该怎么写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总结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举报处理工作总结篇一

务等重点工作，努力为全市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作贡献。

(一)着力稳控市场物价水平。为确保完成年度价格调控目标任务，继续抓好价格调控工作，努力保持市场价格总水平基本稳定。一是继续实行政府领导下的价格调控目标责任制。根据省政府办公厅下发的《江苏省x年价格调控目标责任制的实施意见》，提请市政府批转《x市 年价格调控目标责任制实施意见》，将价格调控目标责任进行分解落实。二是努力发挥价格调节基金作用。今年市级财政继续安排了1000万价格调节基金，主要用于农产品平价商店考核奖励、流动直销车运营补贴和价格监管系统建设。各市、区也相应安排了价格调节基金，用于调控稳定市场物价。三是强化价格监测预警。充分发挥价格监测网络作用，密切关注重要商品的价格走势，及时分析价格异动情况，发布价格预警预报信息。四是推进农产品平价商店建设。指导各市区开展农产品平价商店建设，确保完成省下达的年度建设任务。

(二)切实强化涉企收费管理。一是落实行政事业性收费“最低标准”政策。制定《x市行政事业性收费“最低标准”项目目录》，主动向社会公布，提高社会各界对政策的知晓度。二是深入企业走访调研。局领导班子分批次对全市100家《企业付费登记监督卡》单位进行走访，全面了解企业收费负担，对发现违规问题的依法进行处理。三是强化收费监督检查。

根据全市纠风工作安排，对重点领域的收费情况进行检查，坚决查处和制止违规收费行为。

(三)加大市场价格监管力度。一是有序推进明码实价。从今年5月18日起，在14个行业实施明码实价，包括购物中心、大型超市、便利店、品牌专卖店、大型专业市场中的品牌专柜、大型连锁家电零售企业、药品零售企业、餐饮企业、黄金首饰销售企业、电信企业等。二是强化市场价格巡查。在重大节假日及其他重要时节，组织市场价格巡查活动，严肃查处价格违法违规行为。继续坚持做好12358价格监督流动服务站工作，每个工作日在街道、社区巡回流动，为经营者和消费者提供价格举报咨询服务。三是推动市场价格行为监管立法。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x市市场价格行为监督管理办法》，即将正式实施。

(四)积极稳妥推进价格改革。按照生态文明建设要求，积极稳妥地推进重要的价格改革措施，确保政策制定科学合理，实施平稳有序。举行居民生活用管道天然气价格改革听证会，广泛听取社会各界意见，经报市政府及省物价局批准，拟于8月1日起实施民用燃气价格改革，市区居民生活用管道天然气销售价格每立方米从现行的2.2元调整至2.48元，同时实施阶梯式气价政策。

(五)不断提升价格服务水平。一是做大价格比对公示服务。更加广泛地采集重要民生商品价格信息，多渠道、多载体地定期向社会比对公布，帮助经营者理性定价、消费者理性消费。二是做强成本调查监审服务。先后组织开展成本调查监审20多次，其中成本监审总额20.84亿元，核减2.18亿元，核减率为10.44%。三是做优价格认证服务。全面做好涉案、涉纪、涉税财物的价格鉴定、认定工作，上半年完成各类业务1153件，标的总额达到10.31亿元。

二、当前价格形势分析

今年以来□x市区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平稳运行，1-5月同比涨幅依次为1.8%、2.2%、1.7%、2.0%、1.6%，同比累计上涨1.9%，与全省平均水平持平，低于全国平均水平0.5个百分点。受去年基期价格较低影响，预计6月同比涨幅略高，上半年累计涨幅在2%左右。

分析今年以来我市居民消费价格指数运行情况，有以下特点：一是价格总水平运行比较平稳，但涨价面仍较宽。各月同比涨幅均在2%左右，最低1.6%，2.2%，月间波动不大。从涨价面来看，八大类消费品及服务项目价格“六升二降”，仅“烟酒”、“交通和通信”两大类价格下降，其余均有所上涨。二是食品和居住类价格是拉动价格总水平上涨的主因。1-5月食品类价格累计上涨3.3%，居住类价格累计上涨2.2%，共同拉动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上涨1.43个百分点，两者对总指数上涨的贡献率达75%。三是服务项目价格上涨较多。1-5月服务项目价格累计上涨1.1%，其中衣着加工服务价格上涨14.5%、家庭服务及加工维修服务价格上涨2.7%，旅游价格上涨3.1%，个人服务、文娱服务、教育服务等价格等均有所上涨。这些价格的上涨，反映出近年来劳务成本刚性上涨的态势。

来的基本态势。上半年蔬菜价格同比有所回落，但气象部门预计今夏高温天数将明显多于去年，这将进一步助涨伏季蔬菜价格。三是劳动力成本因素。正在实施收入倍增计划，劳动力成本的长期上升态势不可避免。四是价格改革因素。能源资源性产品价格改革，将对物价总水平产生不利影响。五是输入性通胀因素。发达国家货币环境总体宽松，外币贬值将继续吸引国际热钱涌向中国。

三、下半年的重点工作

下半年，我们要继续按照年度工作安排，推动各项工作任务落实。

一是继续加强价格调控。加强价格调控工作的指导督促，确保各地各部门落实价格调控工作任务。密切关注重要商品价格变动情况，强化价格形势分析及预警预报。强化重要商品市场供求和价格信息发布，引导价格合理形成，稳定消费预期。

二是着力规范收费行为。严格落实行政事业性收费“最低标准”政策，规范涉企收费自由裁量权。强化涉企收费“双卡”管理，建立涉企收费长效动态监管机制。做好涉企经营服务性收费的清理整顿工作，坚决取缔乱收费。

三是稳妥推进价格改革。依法组织召开景点门票价格调整听证会，适时适度地调整部分世界文化遗产门票价格。科学制定我市城市施工场地扬尘排污费标准，利用价格杠杆有效减少扬尘排放。针对不同处置工艺，制定全市性的危险废物处置收费标准。

四是推*价商店建设。认真落实省、市农产品平价商店建设规划，按时序进度完成全年农产品平价商店建设任务。对已建成的农产品平价商店进行提档升级，提升经营服务质量，落实平价率要求。

五是强化市场价格监管。组织开展《x市市场价格行为监督管理办法》的系列培训宣传活动。开展农贸市场信息发布平台建设。会同质监、工商部门开展以“物价诚信、质量诚信、计量诚信”为内容的“三诚信单位创建活动”。

六是做优价格公共服务。继续做好价格监测、价格信息发布、价格认证、成本调查、成本监审等价格服务工作，更好地为领导决策服务，为企业生产服务，为群众消费服务。

举报处理工作总结篇二

时 间：

地点：局五楼会议室

主持人□xx局长

记录人：

参加人员：全体党员

改革和完善党的领导体制，第一，要按照“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原则，理顺全体党员、党代会、全委会、会、书记会与书记的关系，坚持和健全党的民主集中制，建立党代表常任制，改进和完善党内选举制，扩大人民群众对党和国家和社会事务的参与权、决定权和监督权，真正理顺权力授受关系。第二，要按照“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原则，正确处理坚持党的领导与发挥人大、政府、政协职能作用的关系；按照政治功能分化的原则来合理划分党与政府、人大、政协、司法机关以及人民团体的职责权限，科学界定执政党与国家公共权力的不同职能。

第三，要坚持依法治国的基本方略，通过完备的制度和法律体系来治理国家，确保正确的路线方针政策不因领导人的改变而改变，不因领导人看法和注意力的改变而改变。一方面，党必须善于通过国家权力机关把自己的主张变为国家意志和国家政策，以实现党的政治领导、思想领导和组织领导。

另一方面，党必须在宪法和法律的范围内活动，并督促、支持和保证国家机关依法行使职权，在法治的轨道上开展各项工作。第四，要改革和完善党的工作机制。要完善利益整合机制，正确反映和兼顾群众的不同方面利益，尤其要关注并重视弱势群体的利益诉求，同时要畅通社情民意反映渠道，引导群众以理性合法的形式表达利益要求、解决利益矛盾。

要完善决策机制，建立多层次多学科的决策智囊网络，形成决策的支持系统、咨询系统、评价系统、监督系统和反馈系

统，形成严格的决策制度程序，建立决策失误责任追究制度，以提高决策的正确度。要建立科学的管理监督机制，通过建章立制保证党的工作取向，并实现从一元纵向型的监督到多元立体型的监督转变。要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完善干部选拔任用机制，形成广纳群贤、人尽其才、能上能下、充满活力的用人机制，坚决防止和克服用人上的不正之风。

我国改革发展正处于关键时期，出现了一些情况较为复杂的社会矛盾。正确处理新形势下的各种社会矛盾，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任务之一。这就需要认真研究当前我国社会矛盾的特点和规律，科学把握处理各种社会矛盾的基本原则，积极探索建立妥善处理社会矛盾的新机制，以更好地维护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随着我国改革发展进入关键时期，出现了社会矛盾多发多样的状况。

这是我国社会深刻变革中难以完全避免的现象。指出：“关键是我们正视矛盾，找到化解矛盾的正确途径和有效方法，形成妥善处理矛盾的体制机制，而不能让矛盾积累和发展起来，以致影响国家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正确认识 and 把握新形势下各类社会矛盾的特点和规律，切实建立妥善处理社会矛盾的体制机制，对于维护社会稳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当前，我国改革发展已进入关键时期，社会利益关系更加复杂，新情况新问题层出不穷。这是一个“黄金发展期”，也是一个“矛盾凸显期”。经济转轨、社会转型，不可避免地会带来大量情况较为复杂的社会矛盾。其主要表现为：“四个多样化”趋势给经济社会生活带来的新情况新问题。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我国社会经济成分、组织形式、就业方式、利益关系和分配方式日益多样化，越来越多的人从“单位人”转变为“社会人”。

这一方面给人们的思维方式和行为方式带来深刻变化，人们

思想活动的独立性、选择性、多变性、差异性明显增强，人们的精神风貌、思想观念、道德风尚朝着更加民主、文明、健康的方向发展；另一方面也产生了一些负面影响，特别是在法律法规、体制机制和管理监督等尚不健全、不完善、不到位的情况下，拜金主义、享乐主义、利己主义抬头，导致一些人的价值观念发生扭曲。这些新情况新问题反映到经济社会生活中，就会产生各种社会矛盾。利益关系调整引发的深层次矛盾。从一定意义上说，改革也是一种利益调整。

改革越是深入，各种深层次矛盾就越是凸显。在经济社会发展的过程中，不同的社会成员、不同的经济组织因竞争能力的差异、劳动贡献和要素投入的不等，形成一定的收入差距是必然的，也是正常的，这在总体上有利于促进竞争、提高效率。但是，在利益关系调整中出现分配不公及城乡之间、地区之间、行业之间收入差距拉大的现象，容易引起社会矛盾。由人民内部矛盾引发的群体性事件。

这包括：因农村土地征用、移民搬迁安置、各种工程建设用地等补偿标准不一，发生侵害农民利益的问题；城镇拆迁中侵害居民利益的问题；企业重组、改制和破产中侵害职工合法权益的问题；建设领域拖欠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的问题；等等。

同时，一些地方和部门在处理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时，工作中也存在不少需要改进的地方。

(1)要把利益矛盾视为人民内部矛盾的主导方面，视为决定其他人民内部矛盾存在、发展、激化的主导性矛盾。解决这一矛盾的关键，不是以一种利益去取代、剥夺另一种利益，而是对各种矛盾着的利益进行协调。同时由于利益矛盾具有刚性，还必须以制度化的方式和机制——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律制度去加以解决。

(2)干群之间的矛盾是人民内部矛盾的一个突出表现。解决这个矛盾首先要通过在党员干部中牢固树立“三个代表”重要

思想，其次也要考虑使干部与群众这一矛盾双方的权利义务平等，干部和群众在同一个法律体系的框架内行动。

(3)工农矛盾、城乡矛盾，作为人民内部矛盾的一个重要方面，目前表现得同样非常突出。如果不在工农群众、城乡居民之间建立起权利义务的法律关系，工农、城乡之间的利益一致和工农、城乡矛盾的解决就是一句空话。

(4)国家、集体、个人之间的矛盾，公与私之间的矛盾，也是人民内部矛盾的重要表现，对这一矛盾的正确解决，同样离不开权利义务平等的社会主义法治观念的确立和实施。只有国家的政策规章合乎大多数人的意志，它们就不再是与广大人民利益相矛盾的东西，而是人民群众自己意志的集中体现。

(5)不同所有制的产权之间的矛盾也是人民内部矛盾，也要体现权利义务对等的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应该像郑重对待公有产权一样郑重对待私有产权。只有给予同等的法律监督和同等的法律保护，才能在公产和私产之间建立起正常的竞争与合作的关系。

(6)收入差别的扩大，是新时期社会矛盾的主要表现方式之一。对这种利益差别的调节也必须建立在法律制度的基础上。要通过各种税收制度、收入再分配制度等，有效地调节不同阶层的利益差别，从而在一部分人率先富裕的基础上实现人民的共同富裕。

新时期社会矛盾主要是人民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的矛盾，是前进中的矛盾，应从新时期社会矛盾的根本性质出发，在工作中把握好四个处理原则。

第一，坚持“做减法”的原则。正确处理社会矛盾，一定要突出一个“减”字，通过减少引发矛盾、激化矛盾的诱因，控制矛盾的发展，这是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的基点。要按照“预防为主、教育疏导、依法处理、防止激化”和“不过

夜”、“不出门”的要求，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突出重点，对矛盾集中、问题较多的地方、部门、单位、环节，要反复“扫描”，认真分析和排查，有针对性地制定措施，及时调处，把矛盾化解在基层、解决在当地、消除在萌芽状态，从而有效减少因人民内部矛盾引发的不稳定因素。

第二，坚持增强改革的坚定性、发展的积极性和维护稳定的自觉性有机结合的原则。要从根本上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政治稳定，必须深化改革、加快发展，增强解决问题的物质基础。现在的很多问题都是经济利益问题，只有靠改革发展才能解决。因此，不能讲稳定就在改革发展上缩手缩脚，那样做的结果是得不偿失。一定要从第一要务这个大局来认识和处理社会矛盾，把工作着眼点放在增强改革的坚定性、保护发展的积极性上，坚定不移地推进改革，更加努力地抓好发展，为快速、有效地化解矛盾、维护稳定提供坚实的保障。

第三，坚持依法律、按政策办事的原则。防范和化解社会矛盾，要坚持按政策和法律办事。对群众反映的问题，法律和政策有明确规定的，要不折不扣地落实；法律和政策没有明确规定但又需要的，要抓紧研究完善；不能解决的，要讲清道理，做好深入细致的说服教育工作。对群众反映的涉及司法的问题，一定要引导群众到司法部门依法解决，如果继续沿用以前单纯靠行政手段协调工作的老方法，不但不能有效解决问题，反而会影响司法公正，造成问题久拖不决。

第四，坚持做好思想政治工作和解决实际问题相结合的原则。产生社会矛盾主要有两个问题，一是思想上不理解，二是实际问题没得到解决。因此，一方面，各级干部尤其是领导干部要经常深入群众，细心听取群众的诉求，了解群众在想什么，有针对性地做好思想政治工作，深入宣传政策，理顺群众情绪，争取他们的理解和支持。

另一方面，做好群众思想政治工作必须与解决群众实际困难

相结合，对群众反映的生产生活中的困难和问题，要以高度负责的态度、极大的热情和全部的智慧，认真协调解决，把中央和当地党委政府关于社会保障、减轻农民负担、国企改革、征地拆迁等方面的政策落到实处，把党和政府的温暖送到群众的心坎上，尽量让群众满意。

第五，坚持在改革发展中解决矛盾。新形势下人民内部矛盾多发多样的一个根本原因，是现阶段生产力和生产关系还不相适应。这既有体制转轨的影响，又有经济比较落后、生产力水平低，不能满足全体社会成员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的因素。发展才是硬道理，解决中国所有问题的关键在于加快发展。因此，改革与生产力不相适应的生产关系，大力发展社会生产力，牢牢把握经济建设这个中心，把财富这块“蛋糕”做大，是正确处理新时期人民内部矛盾的根本途径。

第六，着眼于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是我们开展一切工作应坚持的根本原则。坚持在代表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的基础上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原则，是在调处人民内部矛盾的过程中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必然要求。调处矛盾的方案只有充分考虑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才会得到人民群众的支持和拥护，人民内部矛盾也才能因此得到有效化解。

第七，做到依法和公开、公平、公正。调处人民内部矛盾，实质上是保护和实现公民合法权益和民主权利的一项重要工作。矛盾调处好了，不仅解决了当事双方争端的问题，更重要的是落实了宪法赋予公民的合法权益，可以为社会的稳定和谐奠定良好的基础。调处人民内部矛盾必须依法、依政策办事，必须公开、公平、公正地进行。依法、及时、有效地化解各种社会矛盾，需要建立健全科学合理的调处机制。

从实际需要看，当前应在以下几个方面努力：

第一，建立和完善民意表达机制。这是保障公民的建议权和申诉权，加强党和政府同人民群众的联系，及时了解社情民意、迅速化解社会矛盾的主要措施。

它包含四个方面的内容：

一是在各项政策和决策出台前，应征求有关专家和群众代表的意见，减少和防止随意性，让政策和决策制定得更加科学合理，从源头上预防侵害群众利益现象的发生。

二是拓宽民意表达途径，为人民群众的诉求提供畅通、便利的渠道。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工作部门，应向社会公布信访行政机构和有权处理问题的行政机关的通信地址、联系方式、工作程序和标准等相关事项。

三是建立高效透明、便于监督的人民内部矛盾调处工作机制，主要有协商、合议、听证和办理、复查、复核的三级终审制等，以提高求决的效果，减少重复求决和越级求决。

四是建立多渠道分流的化解机制。人民内部矛盾的化解，不能只通过一个渠道，更不能让矛盾滞留在一个渠道。

应根据问题的不同性质，该走信访的走信访，该走法院的走法院，该走行政复议的走行政复议，该走劳动仲裁的走劳动仲裁，做到多渠道化解矛盾。

第二，建立超前联动的排查调处机制。

人民内部矛盾涉及的行业多、领域广，仅靠一两个部门是无法完成排查调处任务的。

各有关部门应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建立超前联动的人民内部矛盾排查调处机制。

一是主动出击，准确排查。

深入厂矿、乡村和社区街道，面对面地与群众交心谈心，了解群众的疾苦，收集社情民意，切实掌握影响基层稳定的各种问题、动态、信息和苗头。尤其是对可能影响本地区社会稳定的重大矛盾和突出问题，更要及早发现、及早掌握。应做到滚动排查，纵向到底、横向到边，不留死角。

二是及时做好基层调处工作。

对排查出来的矛盾纠纷，应针对其不同特点，认真研究处理的途径和办法，妥善加以解决。尤其应注意发挥好基层组织特别是农村村民委员会和城市社区居民委员会的作用，通过民主议事、民主恳谈等形式，协调利益关系，化解矛盾纠纷，使村民委员会和居民委员会成为保障城乡居民安居乐业的重要组织形式。基层组织应善于引导群众以理性合法的方式解决矛盾纠纷，运用综合措施把重大矛盾隐患化解在基层和萌芽状态，并在矛盾纠纷的调处过程中努力维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第三，建立矛盾发生时的合力化解机制。

人民群众反映的许多问题，成因比较复杂，涉及面广。矛盾一旦发生，仅靠个别部门的力量去化解往往难以奏效，需要有党政统一领导、部门协调，统筹兼顾、标本兼治，各负其责、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合力化解。首先，建立矛盾发生时的现场合力化解机制。一旦发生人民内部矛盾，尤其是已经上升为大规模群体性事件，属地领导机关、涉事单位、业务主管部门、信访工作机构、公安机关等相关部门的负责人必须及时赶到现场，相互配合，做好接待、劝返和答复工作。其次，建立依靠群众、借助社会力量共同参与的矛盾调处机制。

依靠群众调处人民内部矛盾，就是充分发挥基层群众自治组

织、富有正义感且有威望的群众代表、矛盾纠纷当事人的亲属和亲戚朋友等在矛盾调处中的作用；借助社会力量参与调处人民内部矛盾，就是建立和落实有工会、妇联、共青团、综治机关、律师事务所、矛盾调解管辖机关、有关专业技术部门参与的，既体现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又符合法律规范要求的矛盾调处机制。

第四，建立预防和处置矛盾的利益协调机制。

在各种工程项目的实施中，必须充分考虑所涉及群众的利益，考虑所涉及群众的就业和后期扶持；对项目涉及的无生产能力和就业能力者，应促使其进入社会保障体系。总的原则是，在发展中调整利益分配关系，从源头上减少社会矛盾的发生。对已经发生的社会矛盾的调处，应付出合理的调处成本，建立矛盾调处的利益分担机制，即对引发矛盾负有责任的当事人、当事人单位、当地政府各承担一定比例的调处成本。通过当事人合理利益的实现，保证矛盾的有效调处。

第五，建立矛盾调处中的督查督办工作机制。

督查督办是确保人民内部矛盾有效解决的一个重要手段。完善督查督办工作机制，应重点做好三个方面的工作：一是坚持督办的原则。包括坚持实事求是，注重督办时效，全面督查与重点督办相结合，督办与帮助、协调相结合，党政督办与业务部门督办相结合等。二是把握好需要督办的情形。对无正当理由、未按规定时限处理已经发生的人民内部矛盾的，对未按规定反馈人民内部矛盾处理结果的，对未按规定程序调处人民内部矛盾的，对处理人民内部矛盾推诿、敷衍、拖延的，对以各种借口不执行已经形成的调处意见的，都要通过督查督办，使之得到妥善处置。

信访机构要充分运用《信访条例》赋予的行政处分建议权，对不负责、不作为的有关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提出处罚的建议。三是采取有效的督办方式。包括电话督办、书面督办、

会议督办、调研督办、联合督办等。在具体工作中，应根据不同的督查事项选择不同的督查方式，对重点督办事项可以同时采取多种督办方式。

第六，建立责任追究机制。

这包括两方面的内容：一是对引发矛盾的责任追究，二是对矛盾调处不作为的责任追究。坚持对引发矛盾的责任追究，一方面是从法律的角度落实对行政行为和民事行为的责任问题；另一方面可以从源头上减少人民内部矛盾的产生。同时，只有坚持对矛盾调处不作为的责任追究，才能更好地落实“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促进人民内部矛盾的合理解决。

一是构筑人民调解工作防线。

民间纠纷是新时期社会矛盾的一种重要表现形式。人民调解是一项具有中国特色的化解民间纠纷的法律制度，要把化解改革发展中的各种矛盾纠纷作为人民调解工作的首要任务，进一步健全人民调解组织网络，把人民调解工作的触角延伸到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将调解范围从单一的民间纠纷向公民与法人及其他社会组织之间的纠纷拓展，做到哪里有民间纠纷，哪里就有人民调解工作。要根据新形势的需要，建设一支政治合格、业务过硬、作风正派、一心为民的高素质调解队伍，不断提高人民调解的工作水平和社会公信力，筑牢维护社会稳定“第一道防线”。

二是构筑群众工作防线。

依靠和组织人民群众，化解人民内部矛盾，是党的优良传统和群众工作路线在新形势下的继承与发扬。要坚持以人为本，依法行政，出台重要政策措施、实施重大决策、推进重点改革、建设重大项目，一定要善于做好群众工作，注重保护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矛盾纠纷。要充分

发挥党的政治优势，加大宣传教育工作力度，帮助广大群众认清改革中出现一些困难的必然性和暂时性，引导群众自觉与党和政府同心同德、共渡难关。要加强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创造浓厚的民主政治氛围，畅通社情民意表达渠道，充分调动人民群众的积极性，使群众更好的实现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约束、自我服务。

三是构筑矛盾排查调处防线。

要认真学习“枫桥经验”，把矛盾纠纷排查调处的重点放在基层，坚持抓早、抓小、抓苗头、抓源头，努力做到；组织建设走在工作前，预测工作走在预防前，预防工作走在调解前，调解工作走在激化前”。切实使预警在先，苗头问题早消化；教育在先，重点对象早转化；控制在先，敏感时期早防范；调解在先，矛盾纠纷早处理。

要加大对矛盾纠纷排查调处的督查督办力度，对排查出来的矛盾纠纷，要逐一建立档案，实行件件、事事督办落实工作机制，要把督办的内容、要求、目标、时限、效果逐一落实到人头；对重大和疑难矛盾纠纷，实行领导包案、挂牌督办；对上级机关和领导同志的信访批示件，要指定专人负责，跟踪落实。

四是构筑司法解决防线。

要坚持依法办事，逐步把社会矛盾的预防化解工作纳入法制化轨道。深入开展经常性的法制宣传教育活动，引导群众学法、守法、用法，在法律范围内解决矛盾纠纷，按照法定程序表达自己的诉求，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广大干部也要进一步提高依法行政的水平，真正做到有权必有责、用权受监督、侵权要赔偿。

五是构筑新闻舆论防线。

党委、政府出台重大政策、实施重大决策前，要主动与新闻单位沟通，加大正面宣传力度，努力营造促进发展的良好舆论氛围；相关部门对一些“热点”问题和突发事件要主动发布消息，正确引导舆论。新闻舆论单位要增强大局意识和政治意识，自觉遵守新闻纪律，始终坚持团结、稳定、鼓劲和正面宣传为主的工作方针，始终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弘扬正气，鼓舞士气。宣传部门要加强对新闻单位、新闻媒体的管理，严格新闻纪律，当好新闻舆论防线的“守护者”。

六是构筑群体性事件处置防线。

群体性事件是社会矛盾的激烈表现形式。处置群体性事件，要按照“一个矛盾纠纷、一个调处班子、一个责任人、一个处置方案、一个处置期限”的要求，建立高效规范的处置机制，把处置工作具体化。要坚持预防在先，工作靠前，处置抓快的原则，及时妥善处置。要根据可能发生的群体性事件制定相应的处置预案，从组织指挥、群众工作、处置程序、处置举措等方面细化完善处置突发性事件的工作预案。

一旦发生群体性事件，领导要亲临一线，面对面地做好群众工作，及时妥善地缓解化解矛盾，相关部门要积极参与，各负其责，做到临危不乱，依法有序。需要注意的是，处置群体性事件，要慎用警力，即使出现某些过激行为，也不能简单使用强制手段压服群众，要更多的运用法律、政策手段，在法律和政策范围内解决矛盾纠纷。

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是党的xx大着眼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前进方向，从党和国家长治久安的战略高度，向全党提出的带有全局性和根本性的课题。从根本上讲，党的执政能力是党通过执政完成所担负的历史使命的能力，包括党的各级领导干部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能力和解决执政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推动社会发展的能力。正确处理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既是党的执政能力的一个重要方面，也是党实现执政兴国目标的重要保障。

当前，我国正处在社会转型、体制转轨的历史新阶段，随着改革发展的全面推进，社会结构急剧变动，利益格局不断调整，各种积压起来的深层次矛盾和问题逐渐显现，社会矛盾正处于一个相对活跃期和高发期，已成为新时期影响社会政治稳定的主要因素。

从实际情况看，社会矛盾的发展越来越复杂，矛盾主体日益多元化，涉及到各行各业、方方面面，并且经济、政治、思想、文化等各个领域的矛盾相互交错；矛盾表现形式趋于激烈，大规模、有组织、持续性的群体性事件时有发生；政治化倾向初露端倪，大量社会矛盾特别是民族、宗教、人权等问题，已成为敌对势力对我国进行渗透、颠覆和制造社会动乱的突破口。能否正确处理好这些矛盾，为广大人民群众安居乐业、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创造一个稳定的社会环境，关系到党的执政基础和执政地位，关系到党的执政目标的实现，是对党的执政能力的重大考验。

对此，我们必须要有清醒的认识，及时调整矛盾处理方式，认真改进工作方法。所谓调整矛盾处理方式，就是不能继续沿用计划经济时期单靠行政命令和强制手段处理矛盾的老办法。新时期社会矛盾的成因既有经济利益的调整，也有民主法治的诉求，还有传统文化与现代文明的冲突，要从根本上化解社会矛盾，必须综合运用经济、法律、文化等手段，分类处理，结合解决。

举报处理工作总结篇三

7月10日上午9点

xx大院601会议室

1. 各科(室)负责人汇报本部门上半年工作情况和下半年工作设想，时间控制在5分钟之内，以数据说话，说明完成任务情况和未完成工作情况。对未完成的工作要说明理由。

2. 局办公室于7月9日前将各科(室)上半年的工作总结在局oa公示。

3. 半年工作总结后，局全体党员参加党员活动。

举报处理工作总结篇四

一二年，在局长的直接领导下，我认真完成了局领导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上半年我们首先做好群众来信来访的接待工作的同时，认真抓好“1x358”电话开通十周年的庆祝活动；及对一0年价格检查案卷进行了审理工作。下面我把上半年的工作简要会报如下。

一、上半年，我们举报中心共受理群众来信来访案件21起，其中主要是反映食盐价格过高问题。在接到反映后我们及时向局领导报告，局领导及时组织人员对反映的情进处理，并得到社会好评。在接待来信来访过程中，我们做到了“五个一”，即一声问好、一张笑脸、一把椅子、一杯开水、一声再见；接听电话规范用语，展现良好的窗口形象，落实“首问责任制”，当好政府与群众的联络员。对价格投诉、举报内容，冷静分析，准确判断，然后作出是否受理决定，如果不能受理就与举报人及时进行沟通，并给予明确合理的解释。正式受理后，按规定认真填写《价格举报记录表》，并进行统一编号、按照内容进行分类。对不属物价部门管辖的举报，我们当场告知其另行投诉举报方式；有明显违规行为的先行记录，再及时移送有权部门处理。在价格咨询、举报投诉案件中，我们做到了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群众对办理结果基本满意。

二、上半年，我们认抓好“1x358”电话开通十周年庆祝活动。活动其间，我们开展了一次有声的色的街头宣传活动，同时，我们还在主要街头悬挂宣传标语和口号；走进农村各乡（镇）赶大集进行“1x358”宣传活动；在主要收费单位和重点商场及

城乡主要路口等处悬挂固定（价格举报有电话请拨“1x358”）宣传牌，并组建了“1x358”秧歌宣传队，沿镇内主要街道进行巡回演出。

三、六月十四日，召开了全县价格信息员培训工作会议，此次会议参加人是全县精选的8名乡、村妇女主任，县妇联领导也参加了会议。会上，局领导及相关业务科长分别在会上讲话。首先宣读了（东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xx年全县价格监督检查工作要点的通知），并对其内容做了详细解读。同时，对“1x358”价格举报电话的由来、意义、作用进行了讲解。会上由老业务科长讲解全县行政事业性和经营服务性收费项目，及收费管理目录。最后由局领导对价格管理部门依据的监管法律、法规做了讲解，并向与会人员介绍了县价格监督检查局内设机构及职能作用，汇报了近几年来在市场监管和治理乱收费几个方面所取得的成绩和效果。

通过这次会议进一步加大“1x358”价格举报电话的宣传范围，提高社会监督力度，提高群众消费维权意识，及时反映价格违法行为，提升部门和单位及个体经营户的守法意识，创造和谐、公平、公正良好的价格环境，为县域经济和百姓富裕服务。通过今天这个会议也是对我们自身价格工作进行一次宣传，同时扩大和增强了社会各界朋友对价格工作的了解和支持。

四、上半年，我们对二0一7检查案卷进行了审理，并对不合格的案卷退还办案人员进行补充。

- 一、认真做好群众来信来访工作；
- 二、做好检查案件审理工作；
- 三、积极开展“1x358”的宣传工作；
- 四、承担部分价格认证工作。

举报处理工作总结篇五

进一步加强“12331”食品药品投诉举报工作，着力提升投诉举报办理工作效率。20xx年以来，钦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通过采取“加强宣传、专人负责、认真处理、严肃纪律、定期分析”等措施不断强化投诉举报工作，着力提升“12331”的社会知名度、满意度和影响力。20xx年，钦州市12331食品药品投诉举报电话共接收食品药品投诉举报277件，受理投诉举报、信件、网络问政及市长热线等260件，做到投诉举报受理率100%、转办率100%、办结率97%、群众满意率100%。

一是加强宣传，覆盖到位。以印发宣传卡、利用开展“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药品安全宣传月”等宣传活动，公开“12331”监管服务热线等形式，进一步畅通群众投诉举报咨询渠道。同时，通过搭建“食品药品安全信息平台”，发送食品药品安全信息，组织大讲堂宣传，播放食品药品知识电影宣传，完成了乡镇食品药品安全投诉举报知晓率全覆盖率100%。

二是专人负责，受理到位。明确专人负责受理“12331”投诉举报事宜，确保群众对生产、流通、消费环节食品(含食品添加剂)安全和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化妆品在研制、生产、流通、使用环节违法行为等的举报投诉电话保持24小时畅通，对来访咨询者和投诉举报者做到热情接待。

三是认真处理，反馈到位。属于职责范围内的投诉举报，第一时间及时受理、调查核实，合理处理，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将结果反馈于投诉举报人，做到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着落。不属于职责范围的投诉举报，耐心向投诉举报人解释职能职责并告知投诉举报人向有管辖权的部门投诉举报。

四是严肃纪律，保密到位。每个投诉举报从受理到反馈认真做好记录，严格遵守保密纪律，对举报投诉人相关情况及举报投诉内容做到严格保密，切实维护投诉举报人的合法权益。

五是定期分析，参谋到位。每季度对投诉举报受理情况进行分析，分析投诉举报工作中典型事例，总结工作中的有益经验，找出保障食品药品安全中存在的薄弱环节和安全隐患，为找准食品药品监管工作重点和处理类似投诉举报咨询提供有效参考。